

# 河南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文件

## 河 南 省 林 业 局

豫发改投资〔2021〕565号

### 河南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河南省林业局 关于转发下达重点区域生态保护和修复专项 天然林保护和营造林工程 2021 年 中央预算内投资计划的通知

有关省辖市发展改革委、林业局：

现将国家发展改革委、国家林草局、水利部《关于下达重点区域生态保护和修复专项 2021 年中央预算内投资计划(地方)的通知》(发改投资〔2021〕768 号)转发下达给你们，并就有关事项通知如下，请一并遵照执行。

#### 一、计划下达

本次转发下达天然林保护与营造林工程中央预算内投资 20178 万元，包括秦岭天然林保护与营造林工程中央预算内投资

15058万元、黄河中下游天然林保护与营造林工程中央预算内投资180万元、大别山—黄山天然林保护与营造林工程中央预算内投资4940万元。（详见附件1）。

## 二、项目实施

请严格按照有关专项管理办法规定，认真组织实施，加强项目管理，严格按照审批的项目名称、建设内容和建设规模以及下达的中央预算内投资进行建设，严禁截留、挤占或挪作他用。项目建设所需地方预算内投资要确保足额及时到位。严禁未经批准擅自变更建设内容和建设规模，如确需调整，须按程序报批。

要采取切实措施落实地方投资，防范加重地方政府债务风险，防止地方政府以项目建设名义盲目举债，坚决遏制地方政府隐性债务增量。

## 三、项目监管

本次下达的投资属直接投资，发展改革部门会同林业部门要严格落实投资计划执行和项目实施属地监管责任。要建立工作机制，制定监管计划，组织实施中央预算内投资项目日常调度、在线监测、专项稽察和监督问责，切实加强对项目落地实施、工程建设管理、计划执行进度、资金使用与拨付等重点关键环节的监督检查力度，确保工程建设质量和投资效益。

要督促日常监管直接责任单位严格落实投资计划执行和项目实施日常监管直接责任。日常监管直接责任单位中的监管责

任人应随时掌握项目建设情况，做到“三到现场”，即开工到现场、建设到现场、竣工到现场，并及时主动向上级相关部门报告。

要指导项目单位严格落实投资计划执行和项目监管的主体责任。加强项目管理，积极开展项目前期工作，严格按批复组织项目建设，及时准确上报进度数据和信息，如期保质保量完工投用。自觉接受各级监管部门和监管责任人的监督检查，对监管部门指出的问题要积极整改，并及时向有关部门报送整改情况。

国家及省发改委、林业局将加大监督检查工作力度，适时对计划执行情况进行抽查，重点检查项目管理、资金使用、施工进度、工程质量等。对于投资计划执行不力的项目，将按照有关规定，对有关单位和相关责任人员实施处罚。

#### 四、按月调度

本批下达的项目，均纳入国家重大建设项目库监管体系，请你市严格做好项目信息数据填报和审核工作。请于每月 5 日前将项目开工情况、投资完成情况、工程形象进度等数据通过国家重大建设项目库报送。每年 12 月 15 日前，对本批计划项目的年度实施情况进行总结，包括中央预算内投资完成情况、地方投资到位情况、项目建设进展情况、年度实施总体评价等，及时报送省发展改革委、省林业局。在项目竣工验收后，及时通过国家重大建设项目库填报竣工情况，并将项目销号。国家

发展改革委将对所有项目实施在线监测，定期对项目进行综合评价，在一定范围内公开评价结果，并作为后续投资安排的重要参考。

## 五、绩效管理

各项目县发改和林业部门，要对绩效管理工作高度重视，指导项目单位严格按照绩效管理的目标要求，组织开展项目建设，按期完成项目建设任务，保证项目建设质量，切实发挥中央预算内投资效益，确保绩效目标如期保质保量实现。国家和省将适合组织开展绩效评价。

- 附件 1. 重点区域生态保护和修复专项天然林保护与营造林工程 2021 年中央预算内投资计划表
2. 重点区域生态保护和修复专项天然林保护和营造林工程中央预算内投资计划绩效目标表

河南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河南省林业局

2021年7月12日

附件 1

**河南省重点区域生态保护和修复专项天然林保护与营造林工程  
2021 年中央预算内投资计划表**

项目名称	建设性质	建设规模	开工年份	建成年份	投资类别	总投资	已下达投资	本次下达投资	建设内容	任务性质	项目(法人)单位及项目责任人	日常监管直接责任单位及监管责任人	备注
合计		人工造林 6.36 万亩、封山育林 17.3 万亩、退化林修复 15.6 万亩、困难地造林 5 万亩			合计	20178		20178					
(一) 大别山-黄山水土保持与生态修复		人工造林 2.5 万亩、封山育林 6 万亩、退化林修复 3.9 万亩	2021	2022	中央预算内投资	20178		20178					
信阳市		人工造林 2.5 万亩、封山育林 6 万亩、退化林修复 3.9 万亩			合计	4940		4940	人工造林 2.5 万亩、封山育林 6 万亩、退化林修复 3.9 万亩	约束性任务			
1、新县	新建	人工造油茶林 0.5 万亩、封山育林 1.5 万亩、退化林修复 1.9 万亩(含新县林场退化林修复 0.4 万亩)			中央预算内投资	4940		4940	人工造林 2.5 万亩、封山育林 6 万亩、退化林修复 3.9 万亩				
2、商城县	新建	人工造油茶林 1 万亩、封山育林 1 万亩、退化林修复 1 万亩			合计	1690		1690	人工造油茶林 0.5 万亩、封山育林 1.5 万亩、退化林修复 1.9 万亩(含新县林场退化林修复 0.4 万亩)		新县林业和茶产业局 陈新生	新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李宏	
					中央预算内投资	1690		1690			商城县林业和茶产业局 柳士银	商城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石勇	

项目名称	建设性质	建设规模	开工年份	建成年份	投资类别	总投资	已下达投资	本次下达投资	建设内容	任务性质	项目(法人)单位及项目责任人	日常监管直接责任单位及监管责任人	备注
3、光山县	新建	人工造林1万亩、封山育林3.5万亩、退化林修复1万亩			合计	1750		1750	人工造林1万亩、封山育林3.5万亩、退化林修复1万亩		光山县林业和茶产业局金作银	光山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李宗栋	
(二)黄河下游生态保护和修复工程		退化林修复0.3万亩	2021	2022	合计	180		180	退化林修复0.3万亩	约束性任务			
开封市		退化林修复0.3万亩			中央预算内投资	180		180	退化林修复0.3万亩				
龙亭区	新建	退化林修复0.3万亩			合计	180		180	退化林修复0.3万亩		龙亭区农业农村局张岚	龙亭区人民政府王红霞	
(三)秦岭生态保护区和修复工程		人工造林3.86万亩、封山育林11.3万亩、退化林修复11.4万亩、困难地造林5万亩	2021	2022	合计	15058		15058	人工造林3.86万亩、封山育林11.3万亩、退化林修复11.4万亩、困难地造林5万亩	约束性任务			
三门峡市		封山育林4万亩、退化林修复3万亩、困难地人工造林0.5万亩				6600		6600					
卢氏县	新建	封山育林4万亩、退化林修复3万亩、困难地人工造林0.5万亩			合计	6600		6600	封山育林4万亩、退化林修复3万亩、困难地人工造林5万亩，天保人工造林0.5万亩		卢氏县林业局陈建东	卢氏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李青波	

项目名称	建设性质	建设规模	开工年份	建成年份	投资类别	总投资	已下达投资	本次下达投资	建设内容	任务性质	项目(法人)单位及项目责任人	日常监管直接责任单位及监管责任人	备注
洛阳市		天保人工造林0.86万亩、天保封山育林1万亩			合计	788	788						
1、洛宁县	新建	天保人工造林0.5万亩、天保封山育林1万亩			中央预算内投资	788	788						
2、嵩县	新建	天保人工造林0.36万亩			合计	500	500	天保人工造林0.5万亩、天保封山育林1万亩	洛宁县林业局徐建生	洛宁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孙中权			
南阳市		人工造林2.5万亩、封山育林6.3万亩、退化林修复8.4万亩			中央预算内投资	500	500						
1、西峡县	新建	人工造林0.3万亩、封山育林0.5万亩、退化林修复5万亩（含木寨林场1万亩、黑烟镇林场1万亩）			合计	288	288	天保人工造林0.36万亩	嵩县林业局白明	嵩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济杰			
2、内乡县	新建	退化林修复1万亩			中央预算内投资	288	288						
3、南召县	新建	人工造林1万亩、封山育林2万亩、退化林修复1万亩			合计	1600	1600	人工造林1万亩、封山育林2万亩、退化林修复1万亩	内乡县林业局薛新彦	内乡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于瑜			
					中央预算内投资	1600	1600						

项目名称	建设性质	建设规模	开工年份	建成年份	投资类别	总投资	已下达投资	本次下达投资	建设内容	任务性质	项目(法人)单位及项目责任人	日常监管直接监管责任单位及责任人	备注
4、浙川县	新建	人工造林1万亩、封山育林0.8万亩、退化林修复1万亩			合计	1480		1480	人工造林1万亩、封山育林0.8万亩、退化林修复1万亩		淅川县长江流域防护办公室李清娟	淅川县林业局 刘定洲	
5、镇平县	新建	人工造林0.2万亩、封山育林3万亩、退化林修复0.4万亩			合计	700		700	人工造林0.2万亩、封山育林3万亩、退化林修复0.4万亩		镇平县林业局 梁朝建	镇平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徐云波	

附件 2

## 生态保护和修复专项中央预算内 投资计划绩效目标表

( 2021 年度 )

专项名称		重点区域生态保护和修复工程		
下达地方或单位		开封、洛阳、三门峡、南阳、信阳市		
本次下达中央预算内投资（万元）		20178		
总体目标		实施秦岭、黄河下游、大别山-黄山生态保护和修复工程，安排营造林任务 44.26 万亩，其中人工造林 6.36 万亩、封山育林 17.3 万亩、退化林修复 15.6 万亩、困难地造林 5 万亩。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实施效果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完成营造林面积 44.26 万亩
			质量指标	造林合格面积完成率 ≥ 85%
		时效指标	预计完成时间	2022 年 4 月底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年度增加用工量	81.3 万个
			增加防护林面积	44.26 万亩
		可持续影响指标	增加森林面积	37.62 万亩
	过程管理指标	计划管理指标	投资计划分解（转发）用时	≤ 20 个工作日
			“两个责任”按项目落实到位率	≥ 95%
		资金管理指标	中央预算内投资支付率	≥ 65%
			总投资完成率	≥ 60%
		项目管理指标	项目开工率	≥ 90%
			超规模、超标准、超概算项目比例	≤ 10%
	监督检查指标	审计、督查、巡视等指出问题项目比例		≤ 1%

内蒙党中央对内蒙古自治区生态  
环境日数据报告

（截至 2020 年）

一、生态环境状况	二、资源与能源利用情况	三、生态环境保护与治理情况	四、生态环境质量改善情况
1. 地表水环境质量	2. 地下水环境质量	3. 大气环境质量	4. 声环境质量
5. 生态保护与修复情况	6. 资源消耗情况	7. 环境污染治理情况	8. 环境风险防范情况
9. 生态文明建设情况	10. 环境保护综合能力建设情况	11. 环境保护综合能力建设情况	12. 环境保护综合能力建设情况
13. 其他生态环境状况	14. 其他生态环境状况	15. 其他生态环境状况	16. 其他生态环境状况

抄送：省财政厅、省审计局、省统计局。

河南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办公室

2021 年 7 月 14 日印发

